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铁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现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会履职概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以公司发展为核心、以股东利益为导向，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决策流程，强化监督效能，切实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决策保障。

**（一）规范履职流程，保障决策科学民主**

**1. 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参加会议，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同时，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工作，充分行使职权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5 年，第六届董事会召开了 7 次会议，全部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其中主要会议和通过的议案如下：

届次	议案
六届三次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公司对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届四次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届五次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六届六次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内部审计制度》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子公司管理制度》
	《总经理工作细则》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六届七次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六届八次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届九次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智林	否	7	7	0	0
国 宁	否	7	7	0	0
顾俊捷	否	7	7	0	0
方 健	否	7	7	0	0
岑伟丰	否	7	7	0	0
赵丁华	否	7	7	0	0
章 桐	是	7	7	0	0
宋旭滨	是	7	7	0	0
杨 庆	是	7	7	0	0

报告期内，在职董事均现场或者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董事会会议，没有缺席的情况。董事会各次会议上，与会董事均能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所有议案均经充分讨论、民主表决后通过，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表决结果公正有效。

## 2.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个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就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查，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届次	议案
审计委员会	六届二次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六届三次	《关于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届四次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六届五次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六届六次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届七次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六届二次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任职资格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	六届二次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六届三次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六届二次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 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 年，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召集了 3 次股东会，全部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股东会	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规范信息披露管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义务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7 月 1 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正式施行，董事会高度重视新规落实，督促公司严格遵循新规要求，规范信息披露全流程管理，全年累计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文件 59 份，

其中定期报告 4 份、临时报告 55 份，涵盖募投项目结项、对外担保、业绩相关等事项，所有披露文件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切实履行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 **（三）严格监督管理，保障公司规范运营**

董事会始终坚持“监督促规范、规范促发展”的理念，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层、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合规经营等方面的监督，保障公司运营合法合规、稳健有序。

在经营监督方面，董事会定期听取经营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市场拓展、技术研发、新业推进等各项工作进展，针对经营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指导意见，督促经营管理层整改落实；重点关注德国子公司 Geiger 亏损等突出问题，要求经营管理层深入分析原因、制定针对性举措，切实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在财务监督方面，董事会严格审核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定期报告等，确保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在内控与合规监督方面，董事会督促公司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合规管理，开展合规风险排查，防范各类经营风险；监督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重大事项，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 **（四）重视股东回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董事会始终坚持“回报股东、共享发展”的理念，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工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235,102,53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1,126,658.06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2025 年度，公司拟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

### **（五）深耕队伍履职建设，健全公司治理体系**

在公司团队建设方面，董事会注重提升董事、高管及相关员工的履职能力，组织相关人员学习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行业知识，增强责任意识和专业素养，确保相关人员能够准确把握其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治理结构更趋完善。

#### **（六）拓宽沟通渠道，筑牢投资者关系纽带**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董事会督促公司通过机构调研、上证 e 互动平台、电话沟通、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传递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重大事项等信息，耐心解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累计接待投资者人数近 200 位，主动发挥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纽带作用，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 **二、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是公司全面推进多元化发展、实现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一年，也是董事会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重要一年。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仍存在不确定性，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既有机遇也有挑战。董事会将立足公司发展实际，紧扣“主业筑基、新业赋能、创新驱动、全球布局”的发展战略，聚焦核心职责，强化战略引领，严格监督管理，优化履职服务，推动公司经营发展再上新台阶，努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高价值。

特此报告。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